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2026年度将与公司关联方汕头市华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银集团”）、汕头市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银房地产”）、陈旭霞、协丰堂（汕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丰堂”）及萃庭山（汕头）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萃庭山”）及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72.00万元，其中房屋租赁类关联交易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7.00万元，销售产品类关联交易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8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49.21万元。

2、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欧先涛先生、欧泽庆先生、颜文孟先生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注)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华银集团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50.00	61.57	40.62
	华银房地产			500.00	80.35	39.76
	陈旭霞			6.00	-	-
	小计			656.00	141.92	80.38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协丰堂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萃庭山	销售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5.00	7.29	0.02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已发生含税金额（未经审计）。

（三）2025 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华银集团	房屋租赁	61.57	500.00	21.66	-87.69	202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华银房地产		80.35	600.00	28.26	-86.61	
	小计		141.92	1,100.00	49.92	-87.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萃庭山	销售产品	7.29	80.00	0.03	-90.89	
小计			149.21	1,180.00	-	-87.3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			公司在制定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依据市				

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场情况，对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评估与测算。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主要是由于预计额度是基于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开展时会根据双方实际经营等情况进行调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25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汕头市华银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汕头市华银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欧先涛

（3）注册资本：6,2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房地产经营，自有房产的租赁；销售：仪器仪表，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百货，家具，工业生产资料（不含汽车），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日用杂货；生产：服装，机绣工艺品，皮革制品，玩具（不包括仿真模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 94 号华银大厦三楼 A 单元

2、关联关系说明：华银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先涛、李映华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华银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华银集团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二）汕头市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汕头市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欧先涛
- (3) 注册资本：3,500 万人民币
- (4)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 注册地址：汕头市长平路中段华银大厦三楼

2、关联关系说明：华银房地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先涛、李映华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华银房地产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华银房地产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陈旭霞

1、基本情况

- (1) 姓名：陈旭霞
- (2) 曾用名（如有）：无
- (3) 性别：女
- (4) 国籍：中国
- (5) 身份证：440524*****
- (6) 住址/通讯方式：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

2、关联关系说明：陈旭霞为公司董事颜文孟的配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5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陈旭霞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3、履约能力分析：陈旭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四）协丰堂（汕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 (1) 企业名称：协丰堂（汕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陈泽权
- (3)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 (4) 经营范围：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餐饮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地址：汕头市金园工业城潮阳路 16 片区 08 号第一幢 03 号

2、关联关系说明：协丰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先涛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协丰堂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协丰堂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五）萃庭山（汕头）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萃庭山（汕头）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鎧华

（3）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餐饮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外卖递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食用农产品零售；一般项目（需备案）：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小餐饮。

（5）注册地址：汕头市长平路 94 号华银国际大厦 1、2 幢 105、106 号

2、关联关系说明：萃庭山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金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萃庭山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萃庭山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审计委员会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